



夜間的天露

简体

罗得丢
神道出版社

“未來信息丛书” 第六卷

天天拾吗哪 (III) 夜间的天露

Future Message Series 6

Daily Gathering of Manna (III)
Nightly Dew in the Desert

罗得丢
Lot Tertius

出版：神道出版社 TheoLogos Publications
作者：罗得丢 Lot Tertius
网站：TheoLogos.net/b5/zh
电邮：TheoLogosPub@gmail.com
地址：2199 - 3151 Lakeshore Road
Kelowna, BC, Canada
V1W 3S9

神道出版社 TheoLogos Publications
版权所有 All Right Reserved
2011 年 12 月初版 1st Edition December 2011
2014 年 12 月第二版 2nd Edition December 2014
2019 年 2 月第三版 3rd Edition February 2019
ISBN 978-0968550236

除非经版权持有者事先许可，本书不得以任何电子、机械、影印、录音或其它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翻印、存盘、传输。

订购此书印刷版事宜

鉴于现在电脑网络和科技的便捷，我们的新版丛书可能将不再以纸张的方式出版发行，特此告知。

目录（每日信息索引）

出版者的话

- 一、不同的“地”（1/01 - 1/10）
- 二、看亚当的被造（1/11 - 1/30）
- 三、属神子民的分别（2/01 - 2/15）
- 四、摩西会幕的启示（2/16 - 3/19）
- 五、从金灯台看圣经（3/20 - 5/07）
- 六、犹太人节期的含义（5/08 - 5/13）
- 七、从拿细耳人看与神立约（5/14 - 6/08）
- 八、从约拿看遵行神的旨意（6/09 - 6/27）
- 九、两种不同的爱（6/28 - 7/09）
- 十、两个马利亚的真相（7/10 - 7/17）
- 十一、麦基洗德的奥秘（7/18 - 7/22）
- 十二、从数字看圣经（7/23 - 7/30）

结论

后记和此系列书目一览表

出版者的话

《天天拾吗哪》一共分为三册，本书是其中的第三册。

从圣经的三一性——整体性、不变性和无误性出发，本书对《天天拾吗哪》第一、二册中还没有提到的课题，作了客观明确而简单扼要的阐述。

由本书所揭示的不少圣经奥秘，可能都是你过去从来还没有听过，也没有想过的。所以，接受圣灵的启示和调整，走出传统解经的观念，这对于每一个人来说，都是一种重大的挑战。

然而，倘若我们能客观、理性、开放地去思考这些信息的内涵的话，最终必将体会到圣灵带给人纯朴而不混杂的平安。

本书以圣经原文为根基，综合采用了原文字典、原文字系、原文经文汇编、原文文法、原文对等译字、圣经的数字、数码和数根等多种现代的研究工具。书中所提及的字源，是从原文字典而来；对等译字是指原文里与英文最贴切的字眼而言。

还有数字和数根等概念，请参看本出版社出版的《圣经的数字和数根》一书。

有一点值得注意的是，本出版社所出版的未来信息系列丛书迄今为止一共十一本，本书是其中的第六本。

这十一本书的内容彼此之间相连。为着力求避免信息的重复，十一本书按照从浅入深的次序安排。所以，建议你阅读的时候，照着《圣经的数字和数根》、《未来钻“实”记（上册）》、《吗哪（I）》、《吗哪（II）》、《未来钻“实”记（下册）》、《吗哪（III）》的次序先看前六本书，如此，你才能在阅读本书中那些与前面相关连的内容时，知道在讲什么。

当你把十一本书从头到尾都阅读过一遍，必能按着次序，对圣经的整体启示有一个清晰而完整的概念。

在主耶稣即将降临的前夕，正确、全面、深刻地认识圣经中的真理，是关系到一个人的灵魂，最后生死存亡的关键所在。愿本出版社出版的这一套未来信息丛书，能为你的灵命更新带来帮助，

从而能够从容不迫地迈进即将到来的震天动地的末期阶段，满怀信心地预备迎见主的笑脸！

此十一本系列丛书的前两本和从第九本中抽出来的单行本《梦醒方知危》，已被翻译成英文出版，现在我们正在做其余九本书的英文翻译工作。欢迎其它有感动和负担的人将其翻译成中英文之外的语言。

我们的目的只有一个，就是盼望更多的人能尽快读到这些书，得以造就基督徒成熟的生命，迎接主耶稣的再来。有意者，请与我们联系。

神道出版社

2011年12月21日初版

2014年12月25日第二版

2019年2月18日第三版

TheoLogos.net/b5/zh

一、不同的“地”

1/01

起初神创造天地。地是空虚混沌，渊面黑暗；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。（创 1:1-2）

于是神造出野兽，各从其类；牲畜，各从其类；地上一切昆虫，各从其类。神看着是好的。（创 1:25）

在整本圣经的一开始，你看到了一个十分熟悉，而且每一天都与之打交道的字眼——“地”。

这个“地”，在圣经中出现了两千多次。从字面和眼睛看得见的角度而言，它指的就是我们所住的这个地球上的“地”。

然而，从眼睛看不见的灵界来说，它的内涵就复杂得多了。这第一处经文中的“创造天地”，在原文中的动词语气是完成式；而“渊面黑暗”中的“渊”字，其字源从“骚乱”而来。

也就是说，它暗示我们，在神原先已经创造好的

天地里，曾经发生了一阵骚乱，从而造成了“渊面黑暗”的局面。由此“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”，就是为了彻底改变这一混乱的状态。

引起此一骚乱动荡的原因，是因为作为受造天使的撒但，因骄傲而背叛神，并且煽动 1/3 的天使跟随他一起造反。这就是《启示录》中所指出的“他的尾巴拖拉着天上星辰的三分之一，摔在地上”（启 12:4）的来龙去脉。

《以赛亚书》第 14 章，提到了从天坠落到地上的“明亮之星，早晨之子”以及“我要升到高云之上，我要与至上者同等”（赛 14:14）——此一公然叫嚣正是所有被撒但迷惑，背叛神的坠落天使之骄傲罪性的流露。

《以西结书》第 28 章，提到以西结为推罗王作哀歌时说：“你是那受膏遮掩约柜的基路伯，我将你安置在神的圣山上，你在发光如火的宝石中间往来。你从受造之日所行的都完全，后来在你中间又察出不义。”（结 28:14-15）这也是在暗示我们，地上的推罗王正是天上叛逆天使的化身。

这是你对这一个“地”与黑暗、混杂的属灵状况

连在一起，心中应该有数的概念。

此外，还有另外一个“地”，它在旧约圣经中只出现了两百多次。这两个看似一样，又经常混在一起的“地”，含义却不一样。以上第二处经文中的“地”就是这与众不同的“地”，在圣经上第一次的亮相。它也是下面我们将要讨论的要点。

为方便读者，能一目了然地知道到底说的是哪一个“地”，我们特别在本书中把后者的“地”字（或相关的字眼）同时用“红色”、“下划线”、“斜体”三种方式加以分析区别，以便即使你看此文的工具不能显示红色，也能知道这个地与通常我们所知道并领会的地是有分别的。而对于前者的“地”，我们不做任何标定，这样，凡是没作标定的，你基本都可当作平常的“地”。

1/02

创造天地的来历，在耶和华神造天地的日子，乃是这样：野地还没有草木，田间的菜蔬还没有长起来，因为耶和华神还没有降雨在地上，也没有

人耕地，但有雾气从地上腾，滋润遍地。（创2:4-6）

在以上的这段经文中，你可以清楚地发现：中文的“地”这个字共出现了七次，但在原文却有两种不同的“地（地）”。而且，它们的位置显然不在一起。

因为，雾气是从地上腾去“滋润遍地”的，如果那地不是在地的上面的话，上升的雾气怎能接触到它？

换句话说，那接受地上雾气的“地”，它的位置是比“地”高的。它所预表的，是一种与神连在一起的关系。为了方便理解，我们就暂且把这“飘”在地球之上，人用肉眼看不到的“地”，称之为“天上的地”。

无论如何，这地的存在让我们看到“地”和“地”有别，这样我们才能发现亚当被造的真相。

耶和华神便打发他出伊甸园去，耕种他所自出之土。（创 3:23）

又生了该隐的兄弟亚伯。亚伯是牧羊的，该隐是种地的。有一日，该隐拿地里的出产为供物献给耶和华。（创 4:2-3）

不少热心于考古的人，都巴不得在地上能挖掘出伊甸园的园址。

然而，由以上的经文，你可以看到伊甸园是在天上的地里面。而且，在亚当被赶出伊甸园之后，他仍然在天上的土（地）耕种。

甚至，该隐和亚伯也是住在天上的，所以该隐才能拿地里的出产为供物献给耶和华。

以及，后来该隐也是在“天上的地”杀了亚伯。所以，神才问该隐说：“你做了甚么事呢？你兄弟的血有声音从地里向我哀告”。（创 4:10）

而且圣经记载，从伊甸园里，同时出来了四道河

流，它们叫比逊、基训、希底结和伯拉河。但是，前两条河不管人们怎样绞尽脑汁，都无法找到它们的踪影。

倘若前两条河只不过是一种属灵上的预表，人在地上怎么能找到它们的踪影？

由此而来，我们就该明白，与这个地连在一起的人、事、物，都必须站在属天的角度，才能找到真正的答案。

1/04

你种地，地（原文在此无“地”）不再给你效力，你必流离飘荡在地上。该隐对耶和华说“我的刑罚太重，过于我所能当的。你如今赶逐我离开这地，以致不见你面。我必流离飘荡在地上，凡遇见我的必杀我。”（创4:12-14）

由以上的这段经文，你可以清楚地看到，直到该隐杀了亚伯之后，神才把他从天上的“地”，赶到地上的“地”。从此，该隐开始在地上过着流离飘荡的生活。

从该隐所说的“你如今赶逐我离开这地，以致不见你面”，你也可以进一步认识到，这地是在天上的。如此，该隐一离开这地，就不能见住在天上的神，这话才顺理成章。

随后“该隐离开耶和華的面，去住在伊甸东边挪得之地。”（创 4:16）“挪得”一名的字源来自“飘荡、逃走、摇摆”，它正是该隐犯罪之后，从天上被赶到地下，一生经历的最好注解。

1/05

耶和華见人在地上罪恶很大，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，耶和華就后悔造人在地上、心中忧伤。耶和華说：“我要将所造的人和走兽，并昆虫，以及空中的飞鸟，都从地上除灭，因为我造他们后悔了。”（创 6:5-7）

这一段经文，说到神要用大洪水临到地上的原因，也让我们更清楚地看到“地上”与“地上”的密切联系。

当大洪水要将地上罪大恶极的人吞灭时，实际上是要除灭地上的生命。地上的生命层次是不一样

的。有的像“人”，有的像动物，有的像飞鸟，各从其类。

今天我们在地上看到的现象不也是一样？有的人不过是披着人模样的畜牲和走兽。虽然，我们看不到地上的情形，却可以从地上看到地上的缩影。同样，虽然我们不敢肯定每个人来世回到地上的结局，却从今生在地上活出的生命模式，就可预知未来灵魂的归宿。

1/06

挪亚作起农夫来，栽了一个葡萄园。（创 9:20）

我们知道，出方舟之后挪亚就当起了农夫。但却没有想到他是在天上当农夫的。这节经文中的“农”字，与“地”乃是同一个字。

这启示我们，神并不是以人身处何“地”来判断，你到底站在哪里，而是以人的属灵状态来决定，你是否属于那“地”的人。

当挪亚还没有醉酒失态的时候，他确实是个“农夫”；当该隐犯了罪，马上从地上被赶到了地上。

神分别为圣的原则，从来是不会模棱两可的。

1/07

为你祝福的，我必赐福与他；那咒诅你的，我必咒诅他。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。（创 12:3）

当神要亚伯兰“离开本地、本族、父家、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”的时候，对他说了以上的话。

由此可见，实际上，地上的万族都是由地上而来的。所以，凡是在地上与神立约的人，都是早在地上就蒙了神的呼召和拣选的。

有关人的得救到底是神先预定，还是由人自由选择的问题，多少年来一直困惑着神的子民。现在好了，我们知道这是属于地上的事，其中包含了神极大的奥秘，人是无法测透的。

所以，只要记住每一个人都是被判了死刑，等着“上路”的罪犯，只有信耶稣能够救你，而且必须信到祂里面去才算数，如此就够了。

神说：“不要近前来，当把你脚上的鞋脱下来，因为你所站之地是圣地。”（出 3:5）

摩西为人极其谦和，胜过世上的众人。（民 12:3）

摩西在圣经上的地位，是不言自明的。

然而，透过以上的经文，我们才认识到，原来当他脱鞋站在神的跟前时，乃是站在地上。难怪，一直有圣徒的生活“在地如在天”之说。

再一次，我们看到不管人身居何处，只要与神同在就是在这个代表“天”的地上。而摩西之所以能成为最谦和的人，是因为他的谦卑品性，在地上的时候，就已经胜过所有的人。

如果说，一个人的现在和未来，是与过去在地上的表现连在一起的，那么，就难怪有许多的人、事、物，地上的人都看走了眼。因为，多少人不仅不知道有地上，也不愿、不能、不肯相信有地上的事。

因为我将他们领进我向他们列祖起誓应许那流奶与蜜之地，他们在那里吃得饱足，身体肥胖，就必偏向别神事奉他们，藐视我，背弃我的约。
(申 31:20)

神应许以色列人进去的迦南美地，是“流奶与蜜之地”。这话在圣经上曾经出现多次。但是，只有一次，也就是上面这节经文，圣灵把“流奶与蜜之地”中的“地”改成“地”。

千万不要忽略了这轻轻一改的份量。它乃是在暗示我们大多数属神的子民，都把神的应许当作是属地的祝福，而看不到其属天的价值。

以上这节经文的背景是神要摩西写一篇歌“教导以色列人，传给他们，使这歌见证他们的不是。”(申 31:19)

可见，所有的问题都发生在，神的子民把“流奶与蜜之地”误解成“流奶与蜜之地”。实际上，“奶”与“蜜”是象征人与神在地上与神甜密的关系；但是，把之误解成“流奶与蜜之地”的人，

自然逃不脱一旦如胶似漆与世界的地粘在一起的时候，就把神给忘了。

多少信徒对神国的理解何尝不是一样？如果人分不清天国与神在地上的国度的差别，其结果必定像把“流奶与蜜之地”和“流奶与蜜之地”混在一起，最后听到的只能是摩西的歌：“见证他们的不是。”

1/10

耶西的儿子若在世间活着，你和你的国位必站立不住。现在你要打发人去，将他捉拿交给我。他是该死的。（撒下 20:31）

以上的这句话，是扫罗对他的儿子约拿单说的。他害怕自己的儿子胜不了大卫，从而丢失了继承王位的机会。

然而，我们看到，这里的“世间”在原文中是与“地”同字。也就是说，扫罗无意中说出了符合事实的真话：只要大卫在地上活着“你和你的国位必站立不住”。

大卫一生的经历证实，什么时候他在地上好好活着，就不管地上的环境如何恶劣，仍然无往而不胜；什么时候他在地上活得不好，在地上就犯罪、跌倒。

因为神在地上看着，所以，在世间是什么人，就活出什么样，一点都无法混得过去。

二、看亚当的受造

1/11

神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，乃是照着祂的形像造男造女。（创 1:27）

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，將生氣吹在他鼻孔里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，名叫亞當。（创 2:7）

以上的兩節經文，每一節都有“造人”的字眼出現在其中。然而，這“造人”的“造”字，在原文中並非同樣的一個字。

其中，第一節經文中的“造”，是指從無到有的“創造”（原文編號是 1254，我們還是沿用上面的方式用紅色、斜體和下劃線作區分）；第二節經文中的“造”，它的字源與“壓、模成型”連在一起，可以說這是一種從有到有的“製造”（對應的原文編號是 3335 或 6213）。

由此而來，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，照着神自己的形像而出的人，是用“創造”的方法；而亞當是

用“制造”的手段而出的。不同的制作工艺，做出来的产品必不一样。何况，从无到有的“创造”，哪一个人能做到？

传统的解经告诉人们说，亚当是在第六天，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而造的。

但是，由以上经文所揭示的事实，我们可以看到，事情并非如此，亚当虽然是人类的始祖，却不是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而造的人。

1/12

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，你可以随意吃。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。（创 2:16-17）

神说，看哪！我将遍地上一切结种子的菜蔬，和一切树上所结有核的果子，全赐给你们作食物。（创 1:29）

以上的第一处经文，是《创世记》第二章说到亚当被造出来时，神对他发出的命令；而第二处的经文，则是《创世记》第一章提到，神对照着祂

的形象和样式而造的男男女女时说的话。

显而易见，后者一切果子都可以吃；前者却受到了“禁果”的限制，从其中的差别，你就可以一目了然地看到亚当并非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而出。

要知道，神赐给后者的食物的共同点，就是都有“子”，而种子或果核的最大特点在于死了就能活，这正是末后亚当里，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而出的人，从死里复活的生命特征；

而先前亚当带着堕落天使的罪性，一出来就面临必死的试探和第二次死的结局。这两者的差别何其大！

这再一次让我们看到，亚当虽然是人类的始祖，却不是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而造的人。

耶和華神在东方的伊甸立了一个园子，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里。耶和華神使各样的树从地里长出来。（创 2:8-9）

于是地发生了青草和结种子的菜蔬，各从其类；并结果子的树木，各从其类，果子都包着核。神看着是好的，有晚上，有早晨，是第三日。（创 1:12-13）

从以上第一处的圣经，我们可以看到当神把亚当造出来之后，就把他放在伊甸园里，随后“神使各样的树从地里长出来”。

由第二处的圣经，我们又看到各式各样的植物，是在第三日才长出来的。

而《创世记》中所说的，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而造的人，是在第六天才出现的。

由此而来，从时间的顺序而言，我们就知道先前的亚当可能是在第三天被造出来的，他与在第六天才出现的“人”，并不是同样的人。我们并不

能因为亚当的被造被记载在《创世记》第二章中，就认定第一章所提到的“人”就是指着他而言。

这又一次让我们看到，亚当虽然是人类的始祖，却不是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而造的人。

实际上，亚当到底是在哪一天被造的，它的答案并不重要。重要的是，我们必须明白先前的亚当并非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而造。因为，它牵连到如何认识在耶稣基督里，脱去旧人，穿上新人的真理。

1/14

《创世记》第五章在记载亚当的家谱之前，特别加上了下面的这一段经文：

“亚当又与妻子同房，他就生了一个儿子，起名叫塞特，意思说：神另给我立了一个儿子代替亚伯，因为该隐杀了他。塞特也生了一个儿子，起名叫以挪士。那时候，人才求告耶和華的名。亚当的后代记在下面。当神造人的日子，是照着自己的样式造的；并且造男造女。在他们被造的日子，神赐福给他们，称他们为人。亚当活到一百

三十岁，生了一个儿子，形象样式和自己相似，就给他起名叫塞特。”（创 4:25-5:3）

从这段经文中，你可以看到有两班互相对立的人：一边是照着神的样式所造的男女。这些人就是《创世记》第一章所提到的，照着神的样式 **被造** 的男男女女。

在“当神 **造** 人的日子，是照着自己的样式造的；并且 **造** 男造（第二个造原文无）女。在他们 **被造** 的日子”的这些话中，原文里先、后出现三个从无到有的“**创造**”，及一个从有到有的“制造”，说明他（她）们才是真正照着三一神的样式而造的男男女女；

另外一边是照着亚当的形像和样式而出，由塞特带头的后裔。可想而知，如果亚当是照着神的样式而被造的话，这样的对比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。

还有，这段经文中特别有一节提到：“塞特也生了一个儿子，起名叫以挪士。那时候，人才求告耶和華的名。”（创 4:26）

“以挪士”一名的字源来自“必死的、脆弱”，

它与“男人、女人”的字源完全一样，说明从塞特一路下来的后裔，无一不受到亚当那必死基因的影响。

而且，值得一提的是，“那时候人才求告耶和華的名”一语中，在原文“才”和“求告”都是动词，而“才”带有“褻瀆”的意思；“求告”是指很随便的“叫”。所以这句话的意思是说：“那时人褻瀆乱叫耶和華的名”——今天的情形也一样，多少人丝毫不把神放在眼里。

这些，都不过是暴露了从亚当而出之人的真实本性。所以，你千万不要以为亚当是从好变坏而走上堕落之路的。从亚当而出的每一个必死的人，都是一生下来就是恶人、罪人、等死的人。

1/15

神说：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，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，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，空中的鸟，地上的牲畜，和全地、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。（创1:26）

“神的形象和样式”是什么意思？

“形象”的字源来自“阴影”，换言之，它是空的，不是肉眼看得见的“实体”。

人的难处，就在于凡物都想抓住实体，凡事都要见了才能信。可见，人若要得到神的形象，人就必须弃“实”而抓“空”才行。从生命的角度来说，就是要把自己带进“空”的状态。一旦不断地进入三空的境界——无利、无名、无己，神的形象就会逐渐地在这样的人身上成形。

在以上的经文中，我们看到神的形象和样式是以“我们”的复数形式出现的。也就是说，它牵连到三一神之间的关系。另外，“形象”这个词还带有“让步”的含义在其中，它指的是圣子对圣父绝对的顺服。同理，一个照着三一神的形象而造的新人，无论何时何地，必定绝对地顺服三一神。

这也是为什么说，先前的亚当不可能是照着神的形象而造的原因，因为他并没有从头到尾一直顺服神。

还有，“样式”的对等译字是“像”。所谓像，是类似却不是真的意思。不管人从神那里来的能

力和智慧，达到了什么样登峰造极的地步，人始终是人，“像”神而不是神。这就是“样式”所表明的“像而不是真体”的深刻含义。任何异端的产生，都是因为看不透这“样式”的实质，从而掉进了自以为神的陷阱。

如此照着“神的形象和样式”而出的人，在“形象”上除己守“空”；在“样式”上有着像神一样的生命，却始终守住不是神的自知之明，那么，还可能走上堕落之路吗？

1/16

传统的教义一直告诉人说，亚当是在第六天，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创造出来的人，后来是因为不听神的话堕落了，才成了必死的罪人，并把这从好变坏的基因遗传给了下一代，使我们每一个在地球上呆过的人，都非尝受他带来的恶果不可。

然而，想一想，如果亚当真的是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**创造**出来的人，而起初这样的人就会走上堕落之路的话，那么，人类还有什么盼望？

毫无疑问，道成肉身的主耶稣是照着神的形象和

样式，把所有信而进入祂里面的人，带进与神的联合之中。这表明，凡是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而出的人，不管是基督这头，还是基督的身体，都是绝不可能走上堕落之路的。

这就像约翰所说的：“凡从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〔原文作种〕存在他心里；他也不能犯罪，因为他是由神生的。”（约一 3:9）

倘若说，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而造的人，还可能堕落的话，那么先前的亚当和末后的亚当就没有什么本质上的差别；或者说“神的形象和样式”就变得一文不值，因为不能拦阻人走上堕落之路。如此一来，信徒的得救还有什么实际的意义？

1/17

祂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〔本有古卷作血脉〕，住在全地上，并且豫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。（徒 17:26）

在新约原文字典中，“一”有两个不同的编号：一个是代表阳性的 1520，偏重于强调“一”的单独性；另一个是个代表阴性的 3391，偏重于强调

“一”的联合性。

在“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”这句中的“一本”，原文只是个“一”字，就是那属于前者阳性的那个“一”；“造”是指从有到有的“制造”；而“人”在原文有新旧之分，这里指的是“旧人”。

由此而来，我们可以看到，圣经所要表达的意思是，在老亚当里的所有旧人，都是用独一无二的“原料”制成的，那就是神曾经在天上用以造天使，但后来被污染了的“堕落原料”——“尘土”。

若照古卷将“本”作“血脉”解的话，更加说明，亚当并不是从好变坏的。因为，后天的“变坏”不可能改变先天“好”的血液基因；只有原来就是“坏”的血液基因，才能使所有遗传亚当“坏”血的人都非死不可。

这些用“堕落原料”制造出来的人，遍布全地，神“豫先定准他们的年限，和所住的疆界”。

总而言之，这是人无法猜透的奥秘。当圣灵为我

们揭开这一奥秘时，若信，你就可以走上与主联合合作“新人”的路；若不信，你就继续独持“旧人”的一己之见吧。

1/18

那么，亚当的受造是怎么一回事呢？这一节圣经就清楚地让我们看到了答案：

“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，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，名叫亚当。”（创2:7）

原文字典指出“尘土”的字源由“扬尘、变灰色”而来；所谓的“扬尘”，带有抛弃、扔掉的含义；

而“亚当”和天上的“地”同属于一个字系，其字根来自“变红”。而这“变红”的含义，又与“脸上有血色”连在一起。

当我们把这些放在一起时，便可以看到整节圣经要告诉我们的意思是：亚当是用“地”中的“变灰色”的尘土塑造而成的。它暗示亚当被造之时，

原来就像一个脸色不断变灰暗的垂危病人，逐渐走向死亡之路。然而由于神恩典的介入，就给原定处于被抛弃、扔掉地位的亚当，一个从“变灰色”转化成“变红”——“脸上有血色”的机会。

所谓“脸上有血色”的“变红”，乃是生命从坏向好转化的表现。当我们看到一个原来脸色灰暗的垂危病人，变得面有血色，满脸红润的时候，不就知道他活过来了吗？

换句话说，亚当不是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创造出来的，而是照着堕落天使的“模式”被塑造出来的人。从一开始他就带着“人之初，性本恶”的罪性，像“变灰色”的尘土等待进入死亡的结局。

然而由于神恩典的介入，使他有了从“变灰色”转化为“变红”的机会和盼望，并把他的所有生死的“基因”也遗传给了由他所出的后来人，世界上的一切我、你、他。

由他而来，我们接受了“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”的定命；也有了“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”的盼望。

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，直到你归了土；因为你是从土而出的。你本是尘土，仍要归于尘土。
(创 3:19)

这节经文中的“土”与亚当受造时所出的“地”乃是同一个字。

由此而来，你可以看到亚当犯罪以后，神对他所宣告的审判是，死后还要回归原来的“土”。也就是说，在亚当里的每一个人，死了以后都要复活站在白色大宝座面前受审，而不是埋在地里就算完了。

而且更严重的是“你本是尘土，仍要归于尘土”。也就是说，在亚当里的每一个人，在被造之时，其位置是站在“变灰色”的地方等死；最后回到天上的时候，还是站在“变灰色”的地方，接受白色大宝座前的审判，接着进入第二次的死——火湖。

除非，你成为属神的子民，才有了出死入生的转机。

1/20

耶和华神说：“那人独居不好，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。”（创 2:18）

从尘土而出的亚当并非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被造，所以，当他亮相的时候，实际上就处于与神分开的状态。

“那人独居不好”正好说明了亚当被造出来时的属灵状况。“独居”的字源从“分开”而来，这是指着亚当与神的关系而言。当时夏娃还没有被造出来，不可能在“同居”之前，就有“分居”存在的事情。

在原文中“造一个配偶帮助他”中的“配偶”，其对等译字是“帮助”；而“帮助”是一个意思为“朝前”的虚词。也就是说，神为亚当造“帮助者”之目的，是为了使他能“朝前”走，脱离与神分开的状况。

由于动物的生命无法帮助亚当达到此一目标，所以才有了从亚当的肋骨而出，代表人类的夏娃的亮相。

由于当初堕落天使是因为骄傲而犯罪的，人类遗传了这必死的基因和罪性，骨子里没有一个不骄傲。所以，唯一能帮助亚当“朝前”走的，就是把这种致人于死地的骄傲罪性治死。

亚当自己无法把罪治死，神就藉着夏娃来帮助他“死”，并且最后两个人都必须一起死，并从死里复活，这乃是神在代表所有人类的“众生之母”——夏娃身上所定的终极旨意。

1/21

耶和華神使他沉睡，他就睡了；于是取下他的一条肋骨，又把肉合起来。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，造成一个女人，领他到那人跟前。
(创 2:21-22)

夏娃是从亚当身上取下的肋骨造成的。这“肋骨”二字，它的字源来自“弯曲、瘸”。在圣经中，大都把之翻译成“面”或“边”。

换句话说，夏娃在被造出来的那一刻，其本质就是与亚当一模一样，同在一面，同站一边的。因此，原文字典指出，“男人”、“女人”的字根是完全一样的，都与“必死的、脆弱”连在一起。而且，这种“脆弱”是“无法医治”的，非死不可。

同时，“男人”经常翻译为“丈夫”，女人翻译为“妻子”，这四个词的意思是完全相同的，都与“必死的、脆弱”在同一个字系之中。这里的死，还不只是指人第一次的死，主要是指人第二次的死——在火湖里彻底灭亡而言。

这让我们进一步清楚地看到，亚当被造出来之时，并非带着神的形象和样式，而是带着“弯曲、瘸”的“必死的、脆弱”基因。而且，这种无法医治的基因不但直接传给了夏娃，而且藉着这“众生之母”又传给了下一代，造成了所有的人类都非死不可。

由此而来，我们必须认识到，亚当的堕落是必然的事，因为其身上的“必死的、脆弱”基因，决定了他及从他的“肋骨”而出的“女人”——所有人类，非犯罪不可，非死不可。

这种情形，唯有等到末后的亚当——耶稣基督出现，才能产生根本性的变化。主耶稣能救我们脱离此厄运——让你成为一个照着神的形象而出的新人。这是整本圣经要告诉我们的主题。

1/22

因此，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，二人成为一体。（创 2:24）

因此，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，二人成为一体。（太 19:5）

在以上的经文里，“人要离开父母”这一句，原文中并没有“要”字；而“离开”的对等译字是“抛弃”，暗示这是一种断绝亲密关系的离开，并不带有任何正面的含义。

而且，这里的“人”与“妻子”的字源也是一模一样的，就是那“必死的、脆弱”。

也就是说，实际上神并没有“要”亚当与夏娃离开父母，而是“人”与“妻子”同气相连，臭味相投。所以两人一旦连成一体，就走上了“离

开”父母的道路。

从圣经中，我们未曾看到亚当和夏娃有“母亲”；而“母亲”的对等译字是“忠实”，带有“家庭的主心骨”之含意。这暗示，在圣经里第一次出现的“父母”，是指着信实而可靠的父神而言。

但是，因着受到人“必死的、脆弱”的堕落罪性的牵制，从一开始亚当与夏娃碰到一块，就暴露了与永生神离心离德的本性。

若照字面把之理解为“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，二人成为一体”，就难免出现了西方文化中对婚姻、家庭自成一格的观念，而且深深地影响了一代又一代。

这不是好与坏的问题，而是这些人为的观念，实际上与圣经的原意并不相合。

此外，你可以看到以上的两处经文一模一样，一处来自旧约的《创世记》；另一处来自新约《马太福音》中主耶稣亲口说的话。

在《马太福音》的这节经文中，其中的“离开”

和“连合”的动词时态都是未来式。也就是说，《创世记》中所讲的话，直到主耶稣在世传道的时候，实际上还没有完全成为事实。“离开”和“连合”的事还在不断地进行着。

因为，这里所说的“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”乃是指着在主耶稣里面的男男女女，要离开、抛弃旧生命，反过来与主“连合”成为一体说的。当祂再来的时候“二人成为一体”才进入“成了”的结局。

在《马太福音》中，主还特别强调：“既然如此，夫妻不再是两个人，乃是一体的了。所以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开。”（太 19:6）

这节经文里的“配合”，在圣经中只出现过 2 次，其字源来自“以轭相连”，也就是说，它带有同负一轭的意思。这种“以轭相连”，既指着主的门徒要负主耶稣的轭同与主一同走十字架的路；也指着同负一轭的门徒要彼此帮助、扶持以求和主连成一体。

由此，我们可以看到“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”的主要含义，乃是指着属主的人，最后势必

抛弃所有旧的生命，完成新郎与新娘的美满结合。

保罗在谈到丈夫与妻子之间的关系时，说了这样的话：“从来没有人恨恶自己的身子，总是保养顾惜，正像基督待教会一样，因我们是祂身上的肢体〔有古卷在此有就是祂的骨祂的肉〕。为这个缘故，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，二人成为一体。这是极大的奥秘，但我是指着基督和教会说的。”（弗 5:29-32）

保罗讲的这些话，进一步明确地告诉我们，“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，二人成为一体”乃是一个奥秘。

我们必须从教会与基督的关系去理解，才能抓到其真正的属灵含义。因为，实际上它预表了基督是教会的头，也就是丈夫；及教会是基督的身体，也就是羔羊的妻子，两者不可分离，始终合二为一的关系。

1/23

当时夫妻二人，赤身露体，并不羞耻。（创

2:25)

耶和华神所造的，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。（创 3:1）

他们二人的眼睛就明亮了，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体，便拿无花果树的叶子，为自己编作裙子。（创 3:7）

以上第一处的经文和第三处的经文，都出现了“赤身露体”的字眼。但是，前者的“赤身露体”与“并不羞耻”连在一起，不带负面的贬义；但后者的“赤身露体”却不一样，明显地带着罪恶感在其中。

为什么同样的“赤身露体”，却会引出不同的结果？原来，“赤身露体”的字系与第二处经文中的“狡猾”连在一起。

也就是说，当夏娃和亚当还没有落到狡猾之蛇的试探中时，仍然站在与神联合的这一边，自然行事为人坦坦荡荡，没有什么见不得人之处。

但一旦受了狡猾之蛇的迷惑和欺骗，事情就完全

不一样了。

第三处经文中的“知道”二字，圣经也有的地方翻译为“同房”。当夏娃听从狡猾之蛇的话，实际上就已经与“狡猾”同房了。从此，见不得人的羞耻，就与“赤身露体”分不开了。

1/24

在创世记第三章，我们看到当夏娃在伊甸园受了蛇的诱惑，偷吃了禁果之后，神对蛇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下了如此的判决：“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。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，也彼此为仇；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，你要伤他的脚跟。”
(创 3:15)

这节经文里所提到的“女人的后裔”，是指从马利亚而出的耶稣基督及以祂为头的基督的身体而言。当主在从死里复活之后，这种给撒但当头一棒的狠狠打击，就是“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”；

那么，反过来的“你要伤他的脚跟”，又是什么意思呢？前面说过，“女人的后裔”既指基督，

又包含了在祂里面的身体。基督是头，不可能被伤，当蛇要伤他的脚跟，显然就只有对他的脚（身体中的肢体）下手。

原文字典指出，“脚跟”的字根是出自“欺骗”。旧约的以色列，在改名之前叫“雅各”——意思是“抓住脚根”。据圣经的记载，雅各先用诡诈的手段骗取了父亲以撒的祝福；后来在与拉班多年的交往中，又互相你骗我诈，名副其实地一直活在“抓住脚根”的虚假之中。

由此而来，我们便可以看到“你要伤他的脚跟”的含义，就是指撒但及其同伙，用种种欺骗的手段和花招，迷惑基督的肢体离开圣灵的感动和带领，落入魔鬼的试探和陷阱之中。多少年来的教会历史，实际上就是蛇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不断交战的记录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蛇所要伤的女人的后裔之“脚跟”，是在人一般都看不见的部位。而这“伤”字，圣经的其它地方翻译为“遮蔽”。这意味着，魔鬼常常会用“遮蔽”的手法，从后面人看不到的地方，钻出来欺骗、迷惑信徒。

特别是在末后的日子，哪怕属神子民的“脚跟”，已经被蛇伤得“体无完肤”，但因为这是一个空前绝后的大迷惑期，所以许多人并不意识到自己已经被蛇所伤，甚至于到了难以医治的危险边缘。

1/25

当主耶稣临上十字架之前，圣经特别记载了主为门徒洗脚的细节：

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，且知道自己是从神出来的，又要归到神那里去，就离席站起来脱了衣服，拿一条手巾束腰。随后把水倒在盆里，就洗门徒的脚，并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干。挨到西门彼得，彼得对祂说，主阿，你洗我的脚么。耶稣回答说，我所做的，你如今不知道，后来必明白。彼得说，你永不可洗我的脚。耶稣说，我若不洗你，你就与我无分了。西门彼得说，主阿，不但我的脚，连手和头也要洗。耶稣说，凡洗过澡的人，只要把脚一洗，全身就干净了。你们是干净的，然而不都是干净的。耶稣原知道要卖祂的是谁，所以说，你们不都是干净的。耶稣洗完了他们的脚，就穿上衣服，又坐下对他们说，我

向你们所做的，你们明白么。你们称呼我夫子，称呼我主，你们说的不错。我本来是。我是你们的主，你们的夫子，尚且洗你们的脚，你们也当彼此洗脚。我给你们作了榜样，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做的去做。（约 13:4-15）

从以上的这段经文，我们可以领悟到，当主为门徒们洗脚时，“脚”是免不了会与“脚跟”连在一起的。所以，实际上洗脚的属灵含义，就是要门徒排除撒但的欺骗和迷惑，在真理上站立得稳。

由此而来，我们便明白主所说的话，“我若不洗你，你就与我无分了”指的是只有藉着神的道洁净自己，才可能进入永生；

“只要把脚一洗，全身就干净了”——若对神的真道有正确的认识，对圣经的真理有深刻的领会，必能抵挡和粉碎来自撒但的一切攻击。

同时，主耶稣要门徒们以祂为榜样彼此洗脚，就是要他们持守谦卑受教的心，在真理上彼此扶持，互相造就。

最后，值得注意的是，当主为门徒们洗脚时，卖主的犹大并没有被排除在外。尽管，圣经明明白白地说“耶稣原知道要卖祂的是谁，所以说，你们不都是干净的”。

这乃是在警戒我们：不要以为一个人，洗过了脚——知道了一些神的真理，就自以为是属神的人了。

一个人也不要以为，被主洗过脚的，就是神预定中所拣选的人。洗过了脚，却仍然不干净的犹大，就是最好的现身说法的例子。

实际上，我们不能把“洗脚”当作是一次过的动作，而应该把之视为一个持续不断追求真理的过程。今天洗过了的干净脚，不等于明天也是干净的。所以，唯有跟随圣灵的带领，时刻看到真理启示的亮光，才能保证“脚跟”不被蛇伤到，永远立于不败之地。

1/26

耶和华神说：“那人已经与我们相似，能知道善恶。现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树的果子吃，就永

远活着。”（创 3:22）

这节圣经，若不从圣经的整体性出发，很难摸到其中的真正含义。

当初，“耶和华神使各样的树从地里长出来，可以悦人的眼目，其上的果子好作食物。园子当中又有生命树和分别善恶的树”。（创 2:9）

在以上的这节经文中，“园子当中又有生命树和分别善恶的树”中的“和”字，在原文中是没有的；而“当中”的字源，与“二等分、切开”连在一起。

也就是说，在伊甸园当中的生命树和分别善恶的树，可能是同样的一棵树。只不过，它是一个“二等分”的分别记号。所谓的“分别善恶的树”，实际上它是神的诫命的象征，当人守住十诫，就相当于守在神的生命树这一边，没有吃“禁果”。尽管，那时离神藉着摩西向以色列人颁布十诫的时间尚远，但神造亚当时早就把十诫放在他的良心中。

但是，从堕落天使而来的罪性，使亚当无法守住

神的诫命。亚当胜不过试探，最后吃了“禁果”引来了犯罪和死亡的结局，只不过是暴露了他无法守住神之诫命的本性，也就是人之初，性本恶的真相而已。

当亚当吃了善恶树的果子之后，显然他违背了神的诫命是要死的。但是，若他能回头“伸手又摘生命树的果子吃，就永远活着”。

于是，摆在亚当的面前就有两条路可以走：如果他继续死不悔改地向前走，最后肯定就走到火湖里面去；若他能转身掉头往生命树这边走，最后摘到生命树的果子吃，那他就可以得永生。

实际上，这节经文的意思就是如此的简单明了。问题的关键所在，就是应该如何解读其中的“恐怕”二字。它只是一个虚词，其字根带有“转身”的意思。如果你把“恐怕”当成“转身”理解，就会顺理成章地得出以上的解读；如果你把“恐怕”当成“害怕”理解，那就解读成神害怕亚当一直活下去，让人难以揣摩到底神想要人干什么。

由此而来，我们看到一方面神给亚当留了一条悔

改回头的生路；另一方面，若亚当想再次吃到生命树的果子，就得付代价。因为，神“把他赶出去了。又在伊甸园的东边安设基路伯，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，要把守生命树的道路。”（创3:24）所以，亚当必须通过神所设立的关卡，经过重重的考验，才能重新回到生命树的身边。

自然，若不是神恩典的介入，人就不管怎么努力也是无法守神的律法的。所以，我们才看到“知道善恶”的主，亲自道成肉身，在一切信祂的人身上，成就了救赎的大恩，彻底地解决了人无法守神的律法而导致的死罪。换言之，可以“伸手又摘生命树的果子吃，就永远活着”。

这不就是，《启示录》中所提到的得胜者，正在走的路吗？

1/27

神说：“看哪，我将遍地上一切结种子的菜蔬，和一切树上所结有核的果子，全赐给你们作食物。至于地上的走兽和空中的飞鸟，并各样爬在地上有生命的物，我将青草赐给他们作食物。”事就这样成了。（创1:29-30）

从以上的经文，我们可以看到神起初赐给人和动物的食物的同异之处：相同之处是，都是植物性的食物；不同之处是，人的食物包括“结种子的菜蔬”和“有核的果子”；而动物的食物，只是“青草”。

简而言之，人的食物的特点在于有“种子”，而“种子”的特性又在于死了就能活。这正是从死里复活的主，要带给祂的身体中所有肢体，脱去旧人，穿上新人的生命特点。

而动物所吃的“青草”的“青”字，它的字源出自“吐、变黄绿”，其对等译字是“空虚”。也就是说，它所代表的，是被神所厌恶、唾吐的空洞无物的生命。

明白了这一点，就得知道人和动物之间的最大差别在于对死里复活的认识。哪怕你是一个已经受洗了的“人”，若对人死里复活的事似懂非懂，模糊不清，那就只能算是“动物”而已。

1/28

凡活着的动物，都可以作你们的食物，这一切我

都赐给你们如同菜蔬一样。（创 9:3）

当挪亚一家从方舟出来之时，神把动物加进了人的食谱之中。别以为神容许人从吃素变成了吃荤，是祂的恩典。实际上，它不过是神预先揭示、曝露了人类从大洪水之后，一路不断走向堕落的真相。

这节经文中的“菜蔬”与（创 1:30）中作为动物饲料的“青草”是一模一样的字眼。换句话说，从方舟里出来的人就像动物一样，开始了“吃草”的生活。俗话说，吃什么就成了什么。对于一个整天像“动物”一样吃草的人来说，你还能指望有一天它能变成“人”吗？

由此而来，动物所代表的那种被神所厌恶、唾吐的空洞无物的生命，也就紧紧地跟随着一切仍然活在老亚当里的人。

这种局面，只有等到末后的亚当——耶稣基督出现的时候，才能得到根本的改变。

现在的人都十分注重吃，一直围绕着到底是吃素好，还是吃荤好打圈子，甚至把圣经也搬出来各

为所用。人若单从字面上去理解圣经，或用属地的观念去探讨食物的优劣，最后必定离不开作猪、作狗、作牛、作马、作动物，就是无法作人。

1/29

在《哥林多前书》第 11 章中，保罗就蒙头的问题说了不少的话。他反反复覆地一下子说男人，一下子说女人，甚至于把天使也加了进来，让人听了似乎越来越胡涂，不知道他究竟要讲些什么。

当你明白了男人与女人，天使与人类的关系之后，保罗所说之话的含义，就一目了然了。

原来，他就是我们要我们明白，人就是从堕落天使那里来的。所以，他特别提到：“因此，女人为天使的缘故，应当在头上有服权柄的记号。”（林前 11:10）

当初，堕落的天使就是因为不顺服神的权柄，才会走上了犯罪之路。所以，从堕落天使而出的“女人”——人类，若不思悔改而要继续走老路，最后就只能受第二次死的害。

保罗书信中，有的地方总是给人一种隐而不明，言而未尽的感觉，那都是因为他所讲的不能违背天上的真相，但神的时间未到，又不能为人全都敞开的缘故。

1/30

但无论是我们，是天上来的使者，若传福音给你们，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，他就应当被咒诅。
(加 1:8)

在新约圣经中所出现的“使者”，在原文中都与“天使”同为一个字。

它的字源是与“报信者”连在一起。换言之，这是与“传福音”相通的，所以才有了保罗“天上来的使者，若传福音给你们”的说法。

当你明白了人与天使之间的关系，自然不会误解以下经文的意思：

不可忘记用爱心接待客旅，因为曾有接待客旅的，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。(来 13:2)

我在神和基督耶稣并蒙拣选的天使面前嘱咐你：
要遵守这些话，不可存成见，行事也不可有偏心。
(提前 5:21)

你以为真的是在家里接待了“天使”吗？它是在指出人用爱心接待的客旅，实际的身份，都是你“不知不觉”——从不知情的“天使”。

同理，在教会的什么地方，你看到过“蒙拣选的天使”？它不过是在暗示，所有蒙神拣选的人，实际上先前的身份都是“天使”。

而且，值得一提的是“福音”的字源是与“天使”连在一起的。所以，在地上广传福音的信徒，实际上都是来自天上的堕落天使。而且，众所周知的四福音书，不也是跟堕落天使有关的 4 连在一起吗？

想一想，原来该死、等死的堕落天使，现在成了蒙恩得救的人，这不正是神的福音——好消息的实质吗？

三、属神子民的分别

2/01

在圣经上，神的“子民”是经常出现的字眼。一般来说，“子民”是指“百姓”而言；然而，在旧约的原文字典中，“子”与“民”是不同的两个字。“子”的对等译字是“里面”；“民”的字根则来自“相连”。也就是说，“子”与“民”实际上既彼此相连，又彼此有别。

就相连来说，“子”与“民”都是指与神有关系的人；就分开而言，“子”指进入到主耶稣里面，有着神之生命的众儿女；“民”则指与神有关系的百姓。而且一般说来，这种关系是偏于外在性的。所以，这两者间所牵连的生命层次并不一样。

就四福音书中经常提到的各种“徒”，大体上我们可以说，信徒和广义的基督徒，就相当于神的“民”；圣徒和窄义的基督徒，就相当于神的“子”；而门徒大体上偏向于“子”，但也不排除弄不好的话，又会退回到“民”的行列之可能

性。

明白了这一些，你就可以看到，从圣经的整体性出发，圣灵一直在“子民”中，运用圣别的原则，做一分为二的工作，目的在于鼓励和带领更多的“民”走上作“子”的道路。属神的子民，也只有深刻地认识这一点，才能看清自己的位置，及前面该走的路。

2/02

在圣经上一共记载了五个家谱。其中，有三个记载在旧约创世记的第四章、第五章和第十一章；有两个记载在新约的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。如果你明白了这五个家谱的来龙去脉，以及它们之间的关系，那么，对于帮助你认识神如何在祂的子民中间作分别的工作，有着重大的意义及不可估量的价值。

首先，我们要指出的是，神分别的第一把刀，是把祂的子民及所谓的“外邦人”给分别出来。由此而来，我们看到记载在创世记第五章的亚当家谱，及记载在创世记第四章的该隐家谱，是两个彼此有别的家谱。简而言之，亚当的家谱是属神

子民的家谱；而该隐的家谱是“外邦人”的家谱。

该隐的家谱不太复杂，一开始提到“该隐与妻子同房，他妻子就怀孕，生了以诺。该隐建造了一座城，就按着他儿子的名将那城叫作以诺（创4:17），可见功成名就无非就是他在地上活着之目标。

该家谱中的第六代传人拉麦及其家人，正是现今末世我们所面对的社会现实的真实写照：拉麦的三个儿子所经营的行业：“住帐棚牧养牲畜、弹琴吹箫、打造各样铜铁利器”，不就是今天在地球村中盛行的不动产与动产、文艺娱乐、军事技术的代名词吗？

拉麦有两个妻子，一个叫亚大——意思是“装饰、俊美、快乐”。她就是生“住帐棚牧养牲畜，弹琴吹箫”的人，今天世界的人，有哪一个不以拥有和装饰房产为美，以文艺、娱乐、消遣为乐呢？

拉麦的另外一个妻子叫洗拉——意思是“保护”。她生了“打造各样铜铁利器”的土八该隐，及一

个女儿叫拿玛——意思是“可爱、可悦”。看看，今天有哪一个国家不以追求高科技的军事技术，为保护自己的“可爱、可悦”的手段？

该隐的一生是到处飘荡的一生。当该隐被神从“地上”赶到地上离飘时，他“住在伊甸东边挪得之地”（创 4:12）。“挪得”一名的意思是“飘荡、逃走、摇摆”。无巧不成书的是，拉麦所生的三个儿子——雅八、犹八和土八该隐，他们的名字都与一个意思为“流”的字根连在一起，而洪水、世界都在这一个“流”的字系里。

这意味着，该隐家谱中的人，最后都逃不出随世界被洪水“流”走的下场。由该隐所出的后裔，不管在地上呆过多久，他们一生的年日都不被神纪念，所以我们看见列在该隐家谱中的人，都是既不知何时生，又不提何时死的，直到大洪水到来之日，就在洪水中消身失影了。

2/03

下面，我们再来看代表属神子民的亚当家谱。

《创世记》的第 5 章，详细地记载了一个从亚当

开始的家谱，这个家谱的标准模式是：一个人活到多少岁，生了一个叫什么名的下一代之后，又活了多久，最后多少岁就死了。

总的来说，你可以看到记在这个家谱中的人，都是活得相当长命的，大多在九百岁以上。而且，生子之前的那一段时间短；生子之后的那一段时间就长得多了。

实际上，这一个家谱，就相当于要进入千禧年的属神子民的“简历表”。由此而来，你可以看到，这次主来之后，能够进入千禧年的人，在未来活到上千岁，并非是不可能的事。相对于人类往后长得很的日子而言，现在人生几十年，至多上百年的光景，实在算不了什么。

然而，不管怎么样，当千禧年结束的时候，每一个人还是要死的。因为逃不出神的生命之律：“按着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、死后且有审判”（来 9:27）。那时，复活了的人都要在神的白色大宝座前接受审判，不管你现在相信与否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记载在这个家谱之中的最后一个人也叫拉麦（与该隐家谱中的拉麦同名不同人）。

他一生的年日是 777 岁。数字 777 是“十字架”一词的数码，这暗示我们说，当属神的子民要进入千禧年的时候，每个人都免不了要面对十字架的功课和挑战，你就先作好思想准备吧。

2/04

记载在《创世记》第 5 章之家谱中的人，最后都是要死的，只有一个例外，那就是排在该家谱中的第七代传人——以诺，圣经以最后的“他就不在世了”之描述，使他有别于其他人的“死了”。

传统的教义，都把以诺当作是第一位“被提”的人。于是“被提”等于“不死”的概念，就根深蒂固地埋进了人的脑里。

可是，你不要以为以诺的“被提”——“神将他取去，他就不在世了”，意味着他在地上的肉体不必死。所谓“不在世了”在原文中只是个意思为“无”的虚词。也就是说，神把以诺的旧生命在与祂同行的过程中都倒空了，才达到了“被提”的标准。

实际上，在该家谱中站在“七”之位置上的以诺，是预表了当主耶稣再来之时，有份于人类第一次复活的圣徒。

从神对祂的子民作分别的角度而言，可以说以诺就是“子”的代表，而其它记载在亚当家谱中的人都是“民”。

2/05

在创世记中，提到在大洪水降临之前，“那时候有伟人在地上，后来神的儿子们，和人的女子们交合生子，那就是上古英武有名的人”。（创6:4）

在民数记中，又记载了从迦南归回的十个以色列人探子，向大众报告说，“我们在那里看见亚衲族人，就是伟人，他们是伟人的后裔，据我们看自己就如蚱蜢一样，据他们看我们也是如此。（民13:33）

原文字典指出，“亚衲族人”的字系则跟“多多的给他”及“带上项链”连在一起。而“伟人”的字源从“倒、落”而来。

《诗篇》在讲到恶人和狂傲人时说：“所以，骄傲如链子戴在他们的项上，强暴像衣裳遮住他们的身体。”（诗 73:6）它为我们对“亚衲族人”的本性作了最好的注解。

显然，这些“伟人”就是由“倒、落”的叛逆天使而来的。同时，当我们认识了亚当的家谱和该隐家谱的差别，就很容易明白以上两处经文中所指的“伟人”，都是指着该隐家谱中的人说的。

“神的儿子们”也是指着从堕落天使而来，属于该隐家谱中的成员；而“人的女子们”则指亚当家谱中的成员。这两个家谱中的人交合生子，看起来是英武有名的人，实际上却违背了神分别为圣的原则，所以最后才惹来了灭顶的大洪水。

2/06

在《创世记》的第 11 章中，记载了一个由闪领头的家谱。这个家谱的模式是：一个人活到多少岁时，生了一个叫什么名的下一代之后，又活了多少岁，并且生儿养女。

显而易见，《创世记》第 5 章中的家谱，与《创世记》第 11 章中家谱，两者之间的最大差别在于，

后者不见“死”字。

“闪”一名的意思是“有名的”，换言之，这是指名字记在神生命册上的人。所以，凡名字记在这个不见“死”的家谱中的人，相当于都是名字记在神的生命册上而得永生的人。

从千禧年的角度来看属神子民作的分别，如果说，第五章的亚当家谱中的人（以诺除外）代表神的“民”的话，则十一章的家谱中的人就是“子”的代表了。他们都是有一份于头一次复活而不见第二次死的人。

另一方面，第十一章的家谱中的人，也可以说是代表最后名字记在神生命册上的所有属神子民，但是，其中也有一个例外，那就是“他拉共活了二百零五岁、就死在哈兰”。（创 11:32）

“他拉”一名的意思是“落在后面、漂流”，与该隐家族的“流”应该有相通之处。

当他拉带着儿子亚伯兰和孙子罗得出家乡，走到哈兰的时候就住下不走了。后来，亚伯兰和罗得顺从神的旨意，继续往前走进迦南，他拉却仍然

不走“落在后面、漂流”，最后死在哈兰。

他拉在第 11 章之家谱中排第 9。数字 9 代表人类的大结局，此数字所代表的大结局警戒我们：哪怕你原来是“不死”家谱中的人，若“落在后面、漂流”，不愿意继续跟随主往前走，最后就会像该隐的后代一样“流”进了火湖之中，那将是何等遗憾的事。

换言之，上了神之生命册的人，不见得名字就最后留记在神的生命册上。

他拉带给我们的教训，触目惊心。

2/07

创世记第 11 章的家谱，从挪亚的长子闪开始，直到亚伯兰一共有十代。此家谱的特点是，记载在该家谱中的人，都是只提生，不见死（只有一个例外，就是亚伯兰的父亲他拉）。记载在这个家谱中的人，预表复活重生的圣徒，脱离了第二次死的害，进入了以亚伯拉罕为代表的义人的行列。

这一个到亚伯兰为止的家谱，实际上并没有停留在旧约的阶段。所以，在新约的马太福音，一开始就以耶稣的家谱起头，而亚伯拉罕就是承前启后，排在耶稣家谱中的第一个人。

同样，耶稣家谱的特点也是只提生，不见死。所以，创世记第 11 章的家谱与马太福音的耶稣家谱，就这样天衣无缝地连接在一起。而且，它们连在一起后的性质也不变。

简而言之，这个贯穿旧约和新约，见生不见死的家谱，乃是神的“子民”中属“子”的家谱。

最后值得一提得是，如果我们把第十一章的家谱及马太福音的家谱合在一起的话，记在这两个家谱中的人总共为 50 代，若把他拉这“死了”的例外拿掉不算的话，就剩下了 49 代。在圣经的数字中，49 是所有的数字中，第一个与代表复活的数根（1459_919）碰面的数字。

从这一点上来说，它预表了所有名字被记在被杀羔羊生命册上的人，都是在有生之年灵命就必须复活，直到主耶稣第二次降临之日，身体必将得赎，进入不受时空限制的永恒。

相对于马太福音的耶稣家谱，我们在路加福音第三章中又见到了另外一个的耶稣家谱。它与马太福音中的耶稣家谱不同之处，在于这家谱是从耶稣开始，反过来推算到亚当身上的。

如果说，马太福音的耶稣家谱，是针对着圣徒，或属神“子民”中的“子”说的；则路加福音的耶稣家谱，是针对着信徒，或属神“子民”中的“民”而言。

我们看到两个家谱在各代相接的叙述方式上不一样，马太福音说的是“谁生谁”；而路加福音说的是“谁是谁的儿子”。

在原文字典中，“生”的意思是“变成”，也就是带有生者与被生者在质量上彼此相通的含义；而“谁是谁的儿子”却不见得有“变成”的味道在其中。也就是说，不要从外面看问题，有的人哪怕挂着“儿子”的名牌，却不见得里面真有“儿子”的生命。

如此说来，我们看到路加福音的耶稣家谱一开始

说：“耶稣开头传道，年纪约有三十岁，依人看来，祂是约瑟的儿子”（路 3:23）显然，耶稣依人看来是约瑟的儿子，但却不是约瑟生的。同理，一个信徒可以自称，或依人看来是神的儿子，但实际上是否由圣灵所生的，又是另外一回事。这就是马太福音的耶稣家谱，与路加福音的耶稣家谱在本质上的差异。

2/09

当挪亚时代的大洪水到来之时，从广义的视野来看，活在方舟中的人和动物，及幸存于洪水之中的鱼类或水族类相等于属神的“子民”；而在大洪水中沉沦的人，则属于不信神的“外邦人”。

在希腊文中，“鱼”这一个字包含了五个字母，它们分别来自“耶稣、基督、神的、儿子、救主”等五个字的第一个字母。在信徒惨遭迫害的早期教会时代，“鱼”是信徒之间用以互相联络的暗号。直到今天，西方国家有些人仍然喜欢用“鱼”作为标记，表明自己是一个信耶稣的人。这些都不是偶然巧合的事。

从窄义的范围而言，挪亚方舟中的八个人是

“子”的代表，有幸进入方舟中的各类动物是“民”的代表。

由此而来，我们就看到“子”与“民”的生命和结局是不一样的。换句话说，挪亚一家八口人，代表主耶稣第二次再来时，有份于头一次复活的人；而方舟中的各类动物，则代表进入千禧年的“民”——神在地上的千年国度的“百姓”。

2/10

当挪亚出方舟后，“作起农夫来，栽了一个葡萄园。他喝了园中的酒便醉了，在帐棚里赤着身子。迦南的父亲含看见他父亲赤身，就到外边告诉他两个弟兄。于是闪和雅弗拿件衣服搭在肩上，倒退着进去给他父亲盖上，他们背着脸就看不见父亲的赤身。挪亚醒了酒，知道小儿子向他所作的事就说，迦南当受咒诅，必给他弟兄作奴仆的奴仆。又说，耶和華闪的神是应当称颂的，愿迦南作闪的奴仆。愿神使雅弗扩张，使他住在闪的帐棚，又愿迦南作他的奴仆。”（创 9:20-27）

由此段经文的叙述，及后来历史的演变，我们看到从大洪水中死里逃生的人类，再一次被一分为

二：闪和雅弗是属神的子民；含及他的后裔却最后沦落为不属神的“外邦人”；而神的“子民”又被一分为二：闪代表名字记在天上的“子”；雅弗则代表同在闪的帐棚里蒙福的“民”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“雅弗”一名在原文字典中的字源，是与“扩张、被引诱”连在一起的。启示录中所提到的末后被魔鬼迷惑，喜欢好高“扩张”的哥革和玛各，就是从雅弗的后裔出来的。它暗示在末后的时代，属神的“民”，落在魔鬼的迷惑之下，已经与外邦人没有多大的差别。

2/11

在《马太福音》中的耶稣家谱，一共记载了三个十四代，其中的第一个十四代，就是从亚伯拉罕直到大卫。

在这一个时代，发生了一件带有世界末日含义的大事，那就是充满着同性恋罪行的所多玛城，被从天而降的大火所毁灭。

从脱离了所多玛的毁灭就算是得救的立场来看，当时有两个典型的人物是属神子民的代表。一位

是亚伯拉罕，另一位是亚伯拉罕的侄儿罗得。

亚伯拉罕所住之处，与所多玛有着相当的一段距离。当神要动手毁灭所多玛之前，已事先将这件事告知了亚伯拉罕。从亚伯拉罕的一生可以看到，他被誉为信心之父，毫无疑问是“子”之代表；

而因神的怜悯，最后被天使硬硬拉出所多玛的罗得一家，则是“民”的代表。虽然罗得的所作所为，许多人不以为然，但圣经上并没有否认他的“义人”地位，所以也就无法除去他是属神之“民”的名份。

诚然，罗得能够守住“民”的地位，是与亚伯拉罕的恳切代祷分不开的。由此而来，我们也进一步看到，神的“子民”虽然有生命质量不同的一面，但在同蒙神的救恩这一点上，却是彼此相连而不能分开的。

但另一方面，我们也看到亚伯拉罕和罗得的结局是不一样的。如果说，亚伯拉罕这个义人，代表有份于有份于头一次复活的人；则罗得这个“义人”代表所有进入千禧年的“民”。他（她）们之所以要留在地上的千年国度当“百姓”，就是

要除去像挪亚方舟中的动物的“畜性”，争取最后成为“人”，名字得以记在神的生命册上。

2/12

从大卫直到犹太人被掳到巴比伦。它是《马太福音》中的耶稣家谱，所记载的第二个十四代。

这一个时代，从个人的角度言“子民”，代表“子”的是大卫；代表“民”的是扫罗一家：扫罗、约拿单及他的瘸脚儿子——米非波设。

大卫和扫罗同为被膏的以色列人的王，皆属神的“子民”。虽然，扫罗的灵命与大卫不可相比，但扫罗的儿子约拿单却与大卫结成了盟友，以致后来约拿单的瘸腿儿子米非波设，仍然蒙恩可以常与大卫同席吃饭。这说明无论是神的“子”，还是神的“民”，一旦成了属神的子民，主耶稣的宝血的救赎功能是始终有效的。

从团体的角度来说，南国（由大卫所出的犹大支派，及由扫罗所出的便雅悯支派所组成）属于“子”；北国（由其它十支派所组成）属于“民”。直到北国被亚述人所灭，南国被巴比伦

所掳，它们属神“子民”的地位始终没有变过。

但是，最后能从外邦回归耶路撒冷的只有南国的人，北国十个支派的名字，在《历代志》上通通被除名，说明这些为“民”的“百姓”，没有一个能与“子”挂上钩，不管他们最后在哪里。

2/13

从被掳到巴比伦的犹太人回归耶路撒冷，直到耶稣的降生。它是马太福音中的耶稣家谱，所记载的第三个十四代。

在这一个时代，有两个人是值得注意的，一位是从巴比伦回归耶路撒冷建圣殿的祭司以斯拉；另一位是从巴比伦回归耶路撒冷建城墙的酒政尼赫迈亚。

虽然，这两个人都是从巴比伦回归耶路撒冷的属神子民，但是，细看以斯拉记及尼希米记，你可以发现这两个人所担任的角色并不一样。简而言之，建圣殿的以斯拉是“子”的代表；而建城墙的尼赫迈亚是“民”的代表，他所要建造的那一道“城墙”，无非就是一道把属神的子民与不信

的人分开的记号。

以斯拉记第八章记载，与以斯拉一起返回国的是“男丁”（相当于民数记中所数点的“男丁”，暗示他们都是名字记在神的生命册上）共 1496 名——此数字的数根是 371，象征与主耶稣连在一起；

而尼希米记第七章记载，跟尼赫迈亚一起回归的是“会众”，总共 42360 人——此数字的数根是 153，代表圣灵在神的子民中做分别的工作。

由此我们便应该看到，真正与主耶稣连在一起，有着神生命质量之“子”在数量上是不多的，而大部分的属神的“百姓”，圣灵要在他们身上做的工作，就是让他们彻底脱离魔鬼的引诱及迷惑，哪怕肉体受毁坏，但灵魂在主耶稣的日子可以得救。

同样，你可以把“男丁”理解为有份于头一次复活的“子”；把“会众”理解为未来的千年国度里的“民”。

从主耶稣的降生，直至主耶稣的再来（这一个我们正活在其中的时代），就是圣经所提到的“末世”的时代。客观地说，这个时代是从主耶稣的第一次来开始，当祂第二次再来时，是这个时代开始进入一个划时代的转折点，那就是进入了“前千论”所说的“千禧年”，直到“千禧年”完了，这“末世”的时代就宣告结束。

撇开有关末世论的种种争论不谈，我们要认识的是这个时代属神子民的分别。

当主耶稣在地上传道时，祂收了十二个门徒，在约三年半的期间里，这些门徒不离不弃地跟随在祂的身边。但是，当耶稣被钉十字架上的时候，祂的门徒有的把祂卖了，有的三次不认主，逃的逃，溜的溜，这些都表明所有这些曾经在耶稣身边的人，不过是与神曾经有过外在关系的“民”而已，甚至于像犹大这样的人，最后连作“民”的资格都没有。

但是，当主从死里复活及升天之后，五旬节圣灵从天而降，门徒们受了圣灵的洗后，他们的属灵

状况就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，不但放胆传讲福音，甚至于一个个最后为主殉道都毫不退缩，名副其实地成了有主复活生命的“子”。

这些，让我们清楚地认识到，从本乎起初的信到进入主里面的信，从属神的“民”到像主一样的“子”，它们既彼此相连，又彼此有别。

在新约圣经中，人所周知的四福音书，它们都是对着属神“子民”说话的。然而，若加以分别的话，我们可以看到：路加福音面对的主要对象是“民”（或说是“信徒”）；而其它马可福音、马太福音、约翰福音三卷书面对的主要对象是“子”（或说是“门徒、圣徒及窄义的基督徒”）。

实际上，神要我们走的路，是从一般的信徒，进而成为撇下一切跟随主的门徒，最后成为受圣灵的洗而重生的圣徒，也就是真正有着神儿子的生命，名副其实的基督徒。

明白了这一点，我们就不应当仅仅满足于成为属神的“民”，而必须进一步向“子”的目标奋进，这才是神在创世以前就在基督徒的身上，所定下

的不变的旨意。

而且可以这么理解，圣徒或窄义的基督徒就是有份于头一次复活的“子”；信徒就是未来的千年国度里的“民”。至于门徒，实际上是一个悬空的“未知数”，应该说大都是圣徒的“候选人”，但也不排除会往下掉的可能性。

所以，谁才是主真正的门徒，就看能否一直在十字架的路上走到底，当主来的时候，你是否站在头一次复活队伍中，其它的，就什么也不必多说了。

2/15

亚伯拉罕一生娶过三个女人——撒拉、夏甲和基士拉。撒拉是原配；夏甲原来是撒拉的使女；基士拉是亚伯拉罕最后娶的妾。

保罗在《加拉太书》中指出，夏甲是旧约的预表，撒拉是新约的预表，

若从属神子民的分离的角度而言，可以说撒拉所代表之广义的新约中人属于“子”，夏甲所代表之广义的旧约中人属于“民”。

进一步来看，基土拉则可以说是新约的最后阶段——主来日子后期的信徒，即神之“民”的预表。

“基土拉”此名的第一次出现，是记载在撒拉去世以后：“亚伯拉罕又娶了一妻，名叫基土拉”（创 25:1）。然而，这节经文的“娶”字的动词语气是未完成式；而《历代志》又指出“亚伯拉罕的妾基土拉所生的儿子……”（代上 1:32），明明白白地把基土拉定位在“妾”的地位上，这在基土拉的脸上又蒙上了一层微妙的面纱。。

指出这一点之目的，在于说明主来日子的后期，有着其独具一格的特点。

严格地说，只有亚伯拉罕的“正妻”撒拉才能代表整个新约时代，既是“妻”又是“妾”的“基

土拉”所代表的，是新约时代结束了的末后阶段。由于基土拉“妻、妾”身份的未明和难明，才给活在末后的人带来极大的迷惑，无法弄清所谓大灾难的真相到底是什么。

“基土拉”一名的意思是“烧香、熏”，象征这叫人透不过气的浓烟和臭气熏天的味道，正是撒但被放出来迷惑列国的特点。

“基土拉”在圣经上出现了4次，生了6个儿子，4和6的指定数根都是三元的循环数根，说明脱离不了堕落天使罪性，落在大迷惑期的人，个个都落在以自己的肚腹为神，以地上的事为念的圈子里不出来。

特别值得一提的是，基土拉的6个儿子，是带着亚伯拉罕给的财物，离开以撒往东方而去的。这暗示在主来日子的后期，在东方，特别是中国兴起的经济腾飞的泡沫浪潮，令地上的人，包括属神的“民”在内，个个为之颠狂呐喊，迷惑不解。

而这一切，不正是今天摆在每个人面前的事实吗？

免费版到此为止

[点击这里获取完整版](#)

1.n2bible.com/product/book6